

证券代码：833523

证券简称：德瑞锂电

公告编号：2022-053

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和畅西三路67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文硕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全体成员、董事会秘书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

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，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